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融诚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之中非基金 40%股权（名股实债）的议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回购事项已全部实施完成。现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及前期进展

2019年6月12日，公司发布《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41），公司全资子公司时代万恒投资有限公司（“时代万恒投资”）拟回购中非发展基金（香港）有限公司（“中非香港”）持有的融诚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融诚林业”）40%股权。

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加蓬林业项目-股权和债权转让协议》，于2019年9月6日，完成本次交易全部价款的支付并于2019年9月25日完成股权过户，原中非香港持有的融诚林业40%股权（其中：20%为普通股，20%为优先股）过户登记至时代万恒投资名下（公告编号：临2019-061）。

二、完成情况

公司接到融诚林业通知，时代万恒投资持有的融诚林业20%优先股股权变更为普通股股权的手续于2019年12月20日办理完毕。至此，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全部实施完成。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回购事项有利于减轻时代万恒投资过重的财务负担，预计可增加公司本年利润286万欧元（约合2,198万元人民币）（公告编号：临2019-058）。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公司报表合并比例由96.25%变为97.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